中国共产党昆明市呈贡区委员会宣传部

2025年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经费项目

1. 项目名称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经费

1. 立项依据

按照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昆文明办〔2018〕24号关于印发《昆明市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试点的工作方案》的通知。

1. 项目实施单位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昆明市呈贡区委员会宣传部

组织机构代码：115301210151295790

地址：昆明市呈贡区龙城街道祥和街547号公安大楼9楼

联系电话：0871-67479273

法人代表：李晓云

经费来源：区级财政预算

单位概况：中国共产党昆明市呈贡区委员会宣传部是中共昆明市呈贡区委主管意识形态方面工作的职能部门，为正科级，列区委机构系列。加挂昆明市呈贡区新闻出版（版权）局、昆明市呈贡区广播电视局、昆明市呈贡区政府新闻办公室牌子。代管2个单位，分别是区融媒体中心、区文学和艺术界联合会，其中区融媒体中心为二级预算单位；领导和管理区委文明办。区委宣传部下设6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理论科、文化综合科、新闻广电科、文明综合科、区委网信办秘书科。

1. 项目基本概况

按照中央、省、市、区新时代文明实践各项工作要求，按照“七有”标准开展好四级阵地建设，按照“七传播七践行”开展好各项志愿服务活动，打通教育群众、宣传群众、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1. 项目实施内容

按照中央、省、市、区新时代文明实践各项工作要求，按照“七有”标准开展好四级阵地建设，按照“七传播七践行”开展好各项志愿服务活动，打通教育群众、宣传群众、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1. 资金安排情况

资金来源为区级财政，年度资金总投入90.4万元。

1. 项目实施计划

开展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运营；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全年开展75次以上，参观活动50次以上，培训3次以上。做好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的宣传工作。

八、项目实施成效

倡导社会新风尚，积极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确保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达标。

1. 项目绩效目标表

